

证券代码：002475

证券简称：立讯精密

公告编号：2025-049

债券代码：128136

债券简称：立讯转债

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讯精密”或“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以电子邮件或电话方式发出通知，并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以现场及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广东省东莞市清溪镇北环路 313 号公司综合楼四楼会议室召开。应出席会议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夏艳容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与会监事同意通过《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成就，本次可行权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公司对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事项的相关安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同意激励对象在规定的行权期内采用自主行权的方式进行行权。

表决结果：三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数量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与会监事同意通过《关于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数量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公司本次注销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相关程序和数量，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核程序，同意注销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5,366,760 份股票期权。注销后，授予的激励对象由 3,220 名调整为 3,080 名，第二个行权期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31,710,140 份调整为 30,117,800 份。

表决结果：三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数量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1）。

三、审议通过《关于<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与会监事同意通过《关于<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审议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的程序和决策合法、有效，《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合法、合规，有利于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管理团队及核心技术（业务）骨干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经公司股东会批准后，即可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予以实施。

《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三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与会监事同意通过《关于制定<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三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核实<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中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与会监事同意通过《关于核实<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监事会对《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确定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认真核实，认为：公司本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均为公司（含控股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骨干，上述激励对象均具备《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且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具有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

市公司股权激励的情形；不存在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该名单人员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公司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公司将在召开股东会前，通过公司网站或者其他途径，在公司内部公示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 10 天。监事会将于股东会审议本激励计划前 5 日披露对激励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其公示情况的说明。

《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三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特此公告。

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7 日